

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中国·杭州  
二〇二二年四月

## 目录

会议议程 .....	1
会议须知 .....	3
议案一： 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5
议案二： 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16
议案三： 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20
议案四：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1
议案五：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25
议案六：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6
议案七：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	30
议案八： 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6
议案九： 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及外汇衍生产品业务的议案.....	39
议案十：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41
听 取： 公司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	42

## 会议议程

### 一、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2022年4月28日（星期四）14:00

网络投票：2022年4月28日（星期四）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 二、现场会议地点

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相府路666号公司办公楼一楼8号会议室

### 三、会议主持人

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赵礼敏先生

### 四、会议审议事项

- 1、审议《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审议《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6、审议《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7、审议《关于公司2022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
  - 8、审议《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审议《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及外汇衍生产品业务的议案》
  - 10、审议《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听取《关于公司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五、会议流程

#### （一）会议开始

- 1、会议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 2、会议主持人介绍到会股东及来宾情况、会议须知

#### （二）宣读议案

- 1、宣读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 （三）审议议案并投票表决

- 1、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质询
- 2、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回答问题
- 3、推选监票人和计票人

- 4、股东投票表决
- 5、监票人统计表决票和表决结果
- 6、监票人代表宣布表决结果

**(四) 会议决议**

- 1、宣读股东大会表决决议
- 2、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五) 会议主持人宣布闭会**

## 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特制定本会议须知,请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一、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做好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各项工作。

二、公司董事会在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过程中,应当认真履行法定职责,维护股东合法权益。

三、公司股东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公司章程规定的各项权利,并认真履行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

四、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必请出席现场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表,下同)携带相关证件,提前到达会场出示登记参会资格并签到。未能提供有效证件并办理签到的,不得参加现场表决和发言。除出席本次会议的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相关工作人员以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五、出席大会的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股东权利。股东必须遵守会场秩序,需要发言时接受公司统一安排。大会召开期间,股东事先准备发言的,应当以书面方式先向大会会务组登记;股东临时要求发言的,应当先以书面方式向大会会务组申请,经大会主持人许可后方可进行。

六、股东在大会上发言,应围绕本次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每位股东发言不得超过2次,每次发言时间不超过3分钟,发言时应先报股东名称和所持股份数额。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七、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采取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投票表决。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向本公司的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本公司的股东既可参与现场投票,也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

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网络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有关投票表决事宜如下：

1、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审议的，为公司于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该等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也可以于会议现场参加投票。

2、参加现场记名投票的各位股东在表决票上填写所拥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并签名。

3、参加现场记名投票的各位股东就每项议案填写表决票，行使表决权。在全部议案宣读后的审议表决阶段，与会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就议案内容向会议主席申请提出自己的质询或意见。

4、每个议案的表决意见分为：赞成、反对或弃权。参加现场记名投票的股东请按表决票的说明填写，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视为“弃权”。

5、全部议案审议表决结束后，本次股东大会工作人员将表决票收回。

6、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其中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或同一股份在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均以第一次表决为准。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http://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具体操作请见相关投票平台操作说明。

八、为保证会场秩序，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振动状态。除会务组工作人员外，谢绝录音、拍照或录像。场内请勿大声喧哗。对干扰会场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九、股东大会结束后，股东如有任何问题或建议，请与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联系。

## 议案一：

## 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1 年，全球政治经济形势复杂多变，国内外新冠疫情不断出现反弹、多次爆发。公司紧紧围绕国家战略及行业发展，做精做实主业，脚踏实地稳步前行，全面落实公司转型升级发展战略，企业整体经营态势稳健发展，朝着做世界最强叉车企业的愿景目标稳步迈进。

现将董事会 2021 年的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 一、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4.90 亿元，同比增长 26.5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8 亿元，同比增长 8.4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61 亿元，同比增长 10.03%。

## 1、2021 年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1 年	2020 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2019 年
营业收入	14,489,702,674.83	11,451,668,968.68	26.53	8,854,106,704.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8,467,752.14	837,925,179.76	8.42	644,604,877.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60,537,039.03	782,073,887.91	10.03	542,952,027.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81,242.73	913,508,545.35	-98.26	914,891,129.14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期末比上 年同期末增 减 (%)	2019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599,820,055.26	4,922,291,369.78	13.76	4,311,079,260.33
总资产	10,397,249,158.85	8,106,680,027.85	28.26	6,279,383,018.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存货备货增加、采购价格上涨以及现金支付比例上升所致。

## 2、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财务指标	2021 年	2020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2019 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1.05	0.97	8.25	0.74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1.05	0.97	8.25	0.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 收益（元 / 股）	0.99	0.90	10	0.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22	18.21	减少 0.99 个百分点	15.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16.31	17.00	减少 0.69 个百分点	13.35

每股收益数据已按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最新股本重算。

## 3、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601,932,372.11	537,501,849.18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4.15	4.69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943	924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7.41	19.49

2021 年度，公司紧紧围绕新能源、智能工业车辆、系统集成发展战略，以“智能化、绿色化、服务化”为技术创新发展方向，紧贴市场需求，持续加强新能源、智能工业车辆及智能物流系统等关键技术和产品研发创新，全年研发投入 6.02 亿元，比 2020 年增长 11.99%，主要用于关键技术研发、系列化新产品开发、研发平台建设等研发相关工作，进一步夯实公司产品核心竞争优势。

## 二、2021 年公司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1 年是国家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经济发展步入“高质量发展”和“双循环”的新阶段，一系列深化改革政策的相继推出，带来的既是机遇，也是挑战。2021 年也是杭叉集团实现高质量全面发展的关键之年。公司董事会和经营层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深刻把握经济发展进入新阶段面临的新形势、新要求，紧紧围绕公司经营发展目标，努力克服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以庆



祝建党百年和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为契机，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把党的建设优势贯穿到生产经营各个环节，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上下一心，主动作为，在复杂严峻的经济与市场环境下，营业收入、净利润以及销售台量均实现较好增长，又一次取得了营业收入、利润、销售台量等多项历史新高的骄人成绩，交出了逆势而上、蓄势腾飞的高分答卷，实现了新作为、新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连续入围“中国机械工业百强”（第 38 位）、“中国机械 500 强”（第 77 位），获批认定“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荣膺“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荣获“2021 中国上市公司最具企业创新奖”、“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试点示范项目”、“工业互联网平台创新领航应用案例”、“中国智能智造最佳实践奖”、“2021 年浙江省人民政府质量管理创新奖”、“浙江省装备制造行业数字化领军企业”、“浙江省商标品牌战略示范企业”、浙江省“未来工厂”、杭州市首批“链主工厂”培育企业等殊荣。公司作为浙江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领跑者，6 月接连受到浙江之声《早安浙江》、《杭州新闻联播》、《杭州日报》的宣传报道。为助力公司进一步开拓中欧、中亚市场，提速杭叉品牌全球化战略布局，11 月份，中欧班列“杭叉号”正式发车，央视《朝闻天下》对专列首发仪式进行了专题报道。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在以下几个方面开展了工作并取得突出成绩：

### **1、持续加强研发创新，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引领行业高质量发展**

公司将“研发世界最好叉车”落到实处，围绕“瞄准标杆、超越竞品”产品开发目标，以“一低、二智、三集”为产品开发方向，贴合市场，整合资源，重点加强绿色节能工业车辆、智能工业车辆及智能物流系统集成解决方案等三大类产品的研发，实施主导产品转型升级，丰富公司产品型谱，实现产品创新引领，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全年完成 XH 系列重工况高压锂电专用车（2-3.5t）、XC 系列锂电专用前移式叉车（1.8-2.5t）、氢燃料电池叉车（6-10t）、静压传动叉车（1.5-3.5t）、XF2 系列内燃叉车（1-3.5t）、X 系列国四/欧 V 排放内燃叉车（14-18t）等共 46 个系列、220 余个车型的新产品开发工作。作为新能源工业车辆的先行者，公司积极实施新能源战略，掌握了锂电池应用技术、燃料电池应用技术、锂电池叉车专用架构平台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并在行业中率先发布了锂电专用前移式叉车、高压锂电专用叉车、氢燃料电池叉车等系列新能源产品，填补了行业

空白，相关产品以其卓越的性能赢得了客户的青睐，大批量服务于医药、物流、石化、航天等行业，跑出产品战略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的“加速度”，助力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战略。此外，高能级强夯机、桅杆式高空作业平台、电动升降平台车、工业洗地车、扫地车等新产品陆续投入市场，有效提升了公司的多元化产品供给能力。智能物流板块，SLAM 导航工业洗地机、3t 激光导引平衡重叉车、8.5t 磁条导引负载式平板车、2t 磁条导引全电动升降平台车、基于视觉导航的“天目系统”等相继开发成功并投入市场，为光伏、橡胶、汽车等多个行业提供智能物流整体解决方案，获得市场的高度认可，公司智能物流业务营收同比增长近 50%，新增项目同比增长 1.5 倍以上，在高工机器人产业研究所发布的 2021 年中国叉车 AGV 民营企业竞争力排行榜中，杭叉智能位列榜首。

报告期内，“高安全高性能场内作业车辆关键技术自主创新及产业化”获中国产学研合作促进会产学研合作创新成果奖一等奖、“基于混合平台架构的 XC 系列新能源叉车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荣获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二等奖、发明专利“叉车用液力传动冷却系统”获 2021 年中国专利优秀奖、“高电压重工况锂电池新能源系列叉车”获认定为国内首台（套）装备、“高效可靠的越野叉车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项目荣获 2021 年度浙江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

## **2、优化营销网络，推动线上线下融合发展，实现营销逆势突破**

全面深入市场调研，强化网点覆盖面。加强对薄弱区域的市场覆盖，优化调整中西部地区市场营销网络。公司协办了以“聚焦行业科技创新、助力智慧内部物流”为主题的“中叉网-2021 叉车和移动机器人安全、质量万里行”活动，倾听市场最真实的声音，倡导行业高质量发展。

**持续优化营销服务网络，提升营销服务能力。**国内市场，积极布局 4S 营销服务中心，报告期内已完成广州、合肥、沈阳、银川、芜湖等 10 余家销售子公司的提升改造，在区域营销、服务、配件供应、修理、租赁等方面为客户提供优质的服务。报告期内，配件业务营收同比增长近 30%，叉车租赁业务同比增长超 50%。海外市场，在巴西、澳大利亚等国家新设立销售子公司，与美国、德国、泰国、加拿大、荷兰五个海外子公司形成联动，聚焦重点市场发展了多家新的代理商，加快全球化布局进程，2021 年，出口产品同比增长近 70% 成效显著。

**依托网络直播模式，赋能品牌营销。**创新营销模式，通过抖音直播、发布原

创短视频、VR 产品展示、线上展会、云广交会等多种全新的推广模式，向海内外客户全方位展示杭叉系列化创新产品和企业形象，提升了公司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

**转换增长动能，重点推广新能源叉车。**公司依托自身在新能源应用技术领域超前的布局和超强的研发制造能力，充分发挥好宁德时代等供应链的协同优势，积极占领新能源叉车市场，内、外销 I 类和 II 类锂电车型同比增长两倍以上，锂电池产品市场占有率继续领跑行业。在氢燃料电池产品方面，3 月份完成国内首批百台氢燃料电池叉车的交付，12 月份再次签订百台订单，在石化、港口等行业实现批量应用，开启了国内氢燃料电池叉车发展新篇章。

### **3、强化质控体系，实施卓越绩效管理，推动企业可持续发展**

实施卓越绩效管理，积极借鉴近年来公司在对外合作过程中学习掌握的先进质量管理方法和经验，利用好 DANTOTSU 等质量工具，制定区别一般产品的差异化工艺、产品检验以及配套件质量标准，有效提高了公司产品的质量水平。通过推广和践行卓越绩效管理模式，公司的质量管理理念深入人心，质量管理能力得到了大幅提升。报告期内，公司获浙江省人民政府质量管理创新奖。

### **4、聚焦智能制造，打造智慧工厂，提升数字化制造能力**

公司以市场为导向，紧盯客户的需求和变化，优化计划管控方式，不断完善整车排产规则，科学统筹平衡各分厂、各流水线分工合作，实现产能利用最大化，全力保障市场需求。2021 年，整机生产同比增长 20%，整车最高日产量达 1200 台，其中平衡重式电动叉车、特种车辆增长尤为明显。

公司坚持实施智能制造，加大技改投入、优化产线规划，通过华昌公司、高空设备公司整体搬迁至横畈厂区，优化大吨位内燃叉车和前移式叉车装配线，成立精密制造公司等举措，公司的智能制造、数字化制造水平进一步提升，建成产品数字化、供应链协同化、生产透明化的绿色未来工厂，产能达到 35 万台，再创历史新高。

报告期内，公司荣获工业和信息化部“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试点示范项目”、浙江省“未来工厂”、杭州市首批“链主工厂”培育企业等，公司智能工厂建设备受各方高度关注，媒体竞相报道！

### **5、持续推进信息化建设，赋能数字化转型，提升企业管控能力**

公司正在实施 SAP/ERP 项目，即将进入集成测试阶段，报告期内在配件公司已提前上线。SAP/ERP 项目将实现：构建集团统一化架构平台；实现集团数据统一标准，打造集团数据统一管控体系，形成集团级数字资产；构建产品超级 BOM 配置以及产品全生命周期管控；打造产供销计划和敏捷供应链能力；增强快速响应市场能力，积极营造以客户为中心的保姆式后市场服务；结合物流自动化提升，构建精益制造体系；加强运营精细化管理，提升全业务的成本风险管控等。通过实施 SAP/ERP 项目，着力实现全产业链集成创新应用管理，深入优化业务流程，显著提升集团管控能力和业务效率，赋能企业转型升级。

### 三、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健审〔2022〕1938 号”审计，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叉集团”、“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实现营业收入 14,489,702,674.83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8,467,752.14 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2021 年度公司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 89,146,677.81 元，不计提任意盈余公积。其中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795,815,310.41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1 年年度拟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 866,396,583 股为基数实施利润分配。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 元（含税）。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866,396,583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46,558,633.2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38.15%。母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 2,449,256,677.21 元转至下一年度。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2、本年度不实施送股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四、2021 年公司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现有董事 9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下设审计、薪酬与考

核、战略决策和提名委员会。报告期内，各专业委员会能根据其议事规则有序开展各项工作，公司全体董事勤勉履职，积极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并审慎判断，积极为公司的发展建言献策，促进董事会科学决策。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1年度，公司共召开10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36项议案。所有会议的召开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主要议案事项
1	2021-3-22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 《关于进一步明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方案的议案》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的议案》 《关于公司开设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共 3 个议案
2	2021-4-8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 《公司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预案》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及外汇衍生产品业务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关于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总经理及其他高管薪酬考核的议案》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共 16 个议案
3	2021-4-19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 《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关于向杭叉美国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共 4 个议案

4	2021-6-11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 《关于不向下修正“杭叉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1个议案
5	2021-7-16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 《关于变更公司承诺履行期限的议案》 《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共2个议案
6	2021-8-17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 《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共2个议案
7	2021-9-15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 《关于不向下修正“杭叉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1个议案
8	2021-10-20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 《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1个议案
9	2021-12-6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 《关于投资设立杭叉澳大利亚有限公司的议案》 《关于投资设立杭叉巴西有限公司的议案》 《关于投资设立杭叉泰国有限公司的议案》 《关于向杭叉欧洲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共4个议案
10	2021-12-15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 《关于对杭叉集团租赁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关于不向下修正“杭叉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共2个议案

## （二）股东大会召集及决议执行情况

2021年度，在董事会的召集下，公司共召开了2次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了9项议案。

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期次	主要议案事项
1	2021-4-29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等8项议案
2	2021-8-2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承诺履行期限的议案》1个议案

##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战略与决策委员会根据其议事规则积极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4次会议，在公司

各定期财务报告审计过程中,多次与中介机构、公司财务进行深入的交流与沟通,审慎审阅定期报告,认为各期财务报告符合《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时对公司的财务收支和经济活动进行内部审计监督,保证公司运作的规范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1次会议,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其薪酬标准和年度薪酬总额的确定符合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同时,对公司绩效考核体系的进一步完善提出建议,以充分调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员工的工作积极性,促进公司的长远发展;战略与决策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研讨公司近三年的发展总结及未来十四五的发展规划。

####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有职务变动。

新形势下,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浙江证监局等主管机关的相关要求,公司及时安排独立董事及相关董监高人员参加有关技能培训,同时公司也及时传递监管政策及法律法规,相关人员履职能力得以提升。

#### **(五) 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董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关,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发布相关公告,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及时、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保证了披露信息的合规性。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勤勉尽责,严格遵守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无违规现象。

### **五、2022年公司发展战略及经营目标**

公司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牢牢把握叉车行业数字化、高端化、绿色化、智能化等发展趋势,以世界眼光、国际标准加快迈向电动化、智能化、集成化、国际化叉车龙头企业的步伐,面向全球高端市场提供高品质叉车产品和服务,从而实现“做世界最强叉车企业”的发展愿景。

受世界政治与经济的不确定性影响,2022年将迎来市场竞争更激烈的一年。

受原材料上涨，叉车价格可能会重塑，同行之间的竞争将会白热化。面对严峻的市场形势，我们唯有发挥公司各方面资源优势，科学应变，主动求变，才能在新的一轮竞争中保持领先地位。

### **1、科学应变，精准制定营销策略**

**加强市场调研。**多渠道、多维度开展市场营销，积极参加国内外展览会，寻找、挖掘、开发新产品细分应用领域。根据产品未来发展趋势深度思考，采取分区域差异化的产品营销模式。

**做好客户维护。**维护好核心客户，服务好优质客户。

**持续拓展海内外市场。**不断创新营销方式，全方位开发、收购与聚拢各类网点，积极拓展销售领域。进一步在大洋洲、南美洲及中东设立海外公司，搭建全球营销服务体系，提升杭叉服务能力及后市场的附加值。

### **2、创新引领，深耕产品核心技术**

依托行业领先的研发创新平台，坚持实施“全面集成创新、全球研发网络、创新体系统筹”的技术创新战略，持续高强度研发投入，深耕核心产品和技术。产品方面，重点加强绿色节能工业车辆、智能工业车辆及集成智能物流系统等三大类产品的研发，加快产品转型升级，不断提升产品竞争力；技术方面，以“智能化、绿色化、服务化”以及 5G+、物联网+等为技术创新重点发展方向，布局一批前瞻性、原创性、引领性核心技术，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动力源泉和硬核力量。

### **3、以质为本，做细做实品质管理**

持之以恒推动精益化生产，继续推进 DANTOTSU 等质量管理活动，全面推进卓越绩效管理，向市场提供更优质的产品。

### **4、深入挖潜，推进生产提质增效**

持续加强技术改造，采用新技术、新设备、新工艺促进产品质量稳步提高，提升企业生产能力，实现更大产能，打造“未来工厂”，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努力深入挖掘产品质量和产量，满足客户日益增长的质量和产量的需求；继续推行替代方案、提前锁定资源等方式实现物料采购降本增效；积极采用新工艺、新技术降低零部件的生产制造成本，与供应商建立深度合作伙伴关系，打造高效稳定的供应链体系，夯实杭叉的行业领先优势。



## 5、优化服务，打造智慧精准管理

**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制定人才引育规划，拓宽引才渠道，完善人才培养长效机制，进一步加大人才培养力度，为公司发展集聚人才厚度和优势。

**打造高效办公流程。**利用 SAP、OA、钉钉等系统，加强线上协作沟通，让工作更高效，管理更便捷。

**保障工程顺利实施。**针对可转债年产 6 万台新能源叉车建设投资项目、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集团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营销网络及叉车体验中心建设项目等重大工程项目，明确具体内容、目标节点、责任领导和直接责任人，强力推进，确保项目精细化、高效率，为重点项目建设提供有力抓手和强劲支撑。

**深入推动机构改革。**目前公司已构建了以叉车及后市场为主业，以 AGV、氢能、强夯机、高空设备、扫地机、带式输送机等产品为补充的多元化产业格局。公司将持续加强改革创新，深入推动结构性改革，助推多元化业务板块市场化，提升公司的整体营运效益，努力打造成为综合性的杭叉。

**加强优化投资布局。**为进一步开拓市场，对国内销售子公司进行升级改造、对国外市场进行地区布局。投资布局智能物流系统，做好智能物流系统的合资及运行，同时围绕主业做好上下游整合。

新时代担当新使命，新征程激发新作为。面向“十四五”、踏入新征程，“两个一百年”指引着我们的航向，激励着我们的斗志，考验着我们的能力和决心。

让我们戮力同心，携手共进，实现新作为！

让我们实业兴邦，产业报国，致敬新时代！

让我们为全面完成 2022 年各项任务目标而继续努力奋斗！

让我们为高质量书写“杭叉答卷”而继续砥砺前行！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

**议案二：****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现将公司监事会 2021 年的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 6 次会议，合计审议 18 项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主要议案事项
1	2021/3/22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进一步明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的议案》、《关于公司开设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2	2021/4/8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等 8 项议案
3	2021/4/19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	2021/7/16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承诺履行期限的议案》
5	2021/8/17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6	2021/10/20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审议《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21 年 4 月，监事会成员列席了由董事会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听取了董事会、股东会相关议案及相关年度工作报告，内容涉及公司经营目标、财务预决算、投资、规范化管理等内容。2021 年度，监事会共召开 6 次监事会会议，列席了 10 次董事会会议，出席了 2 次股东大会会议，通过出席公司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和召开监事会会议等形式，加强对公司重大决策及日常生产经营管理、财务管理、高管人员行为实施有效监督，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有效促进了公司决策程序规范化和合法合规，提高了公司依法经营和规范化管理水平。

##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21 年度工作的核查意见

###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全体监事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认真负责的原则，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积极列席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并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审议事项、决策程序以及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

公司董事会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规范运作，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各项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健全并得到有效执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行职责，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 2、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定期认真审阅了公司的财务报表和其他会计资料，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行稳健，未发现公司资产被非法侵占和资产流失情况。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意见及所涉事项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财务报告内容客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情况，审计报告结论公正、客观、真实、可靠。

### 3、公司内控管理监督情况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管理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详细、全面的审核。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较为完备的有关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的各项管理制度，并能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和监管要求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良好，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内控制度管理的规范要求，有效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业务的正常运行和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

### 4、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2021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系为公司开展正常经营管理需要，交易价格依据公平、合理的定价政策，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关联交易价格，不会损害公司和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 5、公司对外担保及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2021 年度公司无违规对外担保，无债务重组、非货币性交易事项、资产置换，也无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 6、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情况

2021 年公司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设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四项议案，监事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对公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和审核，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均依照相关规定执行，不存在违规情况，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未发现损害股东尤其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7、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2021 年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在充分考虑公司的经营状况、未来的发展需要以及股东的投资回报等因素的前提下进行分配方案的拟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兼顾了股东长期投资的价值和即期回报。

#### 8、《关于变更公司承诺履行期限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承诺履行期限的议案》，本次变更承诺参股公司股权转让办理期限的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

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变更方案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 三、监事会 2022 年工作计划

2022 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上交所上市规则》、《自律监管指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履行监事会的职责，依法检查公司财务，审核定期报告，监督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积极履行职责，列席董事会、股东大会及相关工作会议，及时、准确、全面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合规性，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

### 议案三：

## 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8 日披露了《杭叉集团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具体内容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进行查阅。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

## 议案四：

###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报表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2〕1938 号）。结合公司实际运营中的具体情况，我们进行了认真的研究分析，现将公司有关的财务决算情况汇报如下：

#### 一、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变动率(%)
营业收入	14,489,702,674.83	11,451,668,968.68	26.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8,467,752.14	837,925,179.76	8.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60,537,039.03	782,073,887.91	10.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81,242.73	913,508,545.35	-98.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599,820,055.26	4,922,291,369.78	13.76
总资产	10,397,249,158.85	8,106,680,027.85	28.26
负债总额	4,369,520,355.38	2,763,461,764.45	58.12
期末股本	866,396,583.00	866,395,852.00	0.0001

##### （二）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变动率(%)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5	0.97	8.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元/股）	0.99	0.90	10.00
每股净资产（元/股）	6.46	5.68	13.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22	18.21	减少 0.99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31	17.00	减少 0.69 个百分点
资产负债率（%）	42.03	34.09	增加 7.94 个百分点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5.41	15.78	-2.34
存货周转率（次）	7.89	8.57	-7.93
流动比率	2.05	1.78	15.17
速动比率	1.32	1.30	1.54

## 二、资产、负债及权益

### (一) 资产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变动率(%)
交易性金融资产	454,667,385.87	6,926,527.27	6,464.15
应收账款	1,080,393,947.30	799,873,787.96	35.07
预付账款	465,732,092.62	284,209,008.59	63.87
其他应收款	141,425,925.36	63,848,790.82	121.50
存货	1,853,566,573.10	1,248,366,144.62	48.48
合同资产	55,560,901.25	32,666,128.19	70.0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6,509,714.26	-	不适用
其他流动资产	61,453,733.84	45,215,594.78	35.9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000,000.00	40,500,000.00	-62.96
在建工程	242,965,736.75	71,849,291.45	238.16
使用权资产	66,946,546.19	-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	9,760,539.98	3,798,416.12	156.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233,015.00	-	不适用

上述项目变动较大的主要原因是：

- (1) 交易性金融资产同比增长 6464.15%，主要系购买大额存款等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 (2) 应收账款同比增长 35.07%，主要系销售规模扩大未到结算期的货款增加所致。
- (3) 预付账款同比增长 63.87%，主要系预付货款增加所致。
- (4) 其他应收款同比增长 121.50%，主要系未收出口退税增加所致。
- (5) 存货同比增长 48.48%，主要系采购重要原材料、零部件增加及价格上涨所致。
- (6) 合同资产同比增长 70.09%，主要系应收款项中质保金增加所致。
- (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同比增长，主要系售后回租部分一年内到期重分类所致。
- (8) 其他流动资产同比增长 35.91%，主要系待抵扣增值税增加所致。
- (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同比下降 62.96%，主要系股权转回所致。
- (10) 在建工程同比增长 238.16%，主要系在建工程持续投入增加所致。
- (11) 使用权资产同比增长，主要系本期执行新租赁准则所致。
- (12) 长期待摊费用同比增长 156.96%，主要系待摊装修费增加所致。
- (13) 其他非流动资产同比增长，主要系期末预付的长期资产款增加所致。



## (二) 负债及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变动率(%)
短期借款	522,444,977.80	231,376,696.80	125.80
应付职工薪酬	104,547,232.43	71,557,941.29	46.10
其他应付款	44,076,610.24	24,422,317.92	80.4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233,006.32	4,358,936.06	341.23
其他流动负债	28,392,001.76	20,305,620.18	39.82
应付债券	974,977,871.60	-	不适用
租赁负债	45,310,358.19	-	不适用
预计负债	2,700,000.00	-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负债	35,993,063.34	11,936,771.72	201.53
其他权益工具	172,758,124.99	-	不适用
其他综合收益	-82,182,342.31	-25,398,685.63	不适用

上述项目变动较大的主要原因是：

- (1) 短期借款同比增长 125.80%，主要系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 (2) 应付职工薪酬同比增长 46.10%，主要系本期工资及教育经费增加所致。
- (3) 其他应付款同比增长 80.48%，主要系应付的押金保证金增加所致。
- (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同比增长 341.23%，本期执行新租赁准则所致。
- (5) 其他流动负债同比增长 39.82%，主要系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 (6) 应付债券同比增长，主要系本期发行可转债所致。
- (7) 租赁负债同比增长，主要系本期执行新租赁准则所致。
- (8) 预计负债同比增长，主要系本期计提未决诉讼所致。
- (9) 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比增长 201.53%，主要系可转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所致。
- (10) 其他权益工具同比增长，主要系本期发行可转债所致。
- (11) 其他综合收益同比下降，主要系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变化所致。

## 三、损益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	2020年	变动率(%)
财务费用	11,012,734.26	-376,116.46	不适用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259,141.40	6,926,527.27	不适用
资产处置收益	2,064,481.10	4,962,948.15	-58.40
营业外收入	2,935,840.38	1,590,834.56	84.55
营业外支出	3,541,235.60	1,303,114.16	171.75

上述项目变动较大的主要原因是：

- (1) 财务费用同比增长, 主要系本期可转债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 (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同比下降, 主要系外汇衍生产品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 (3) 资产处置收益同比下降 58.40%, 主要系本期固定资产处置收益减少所致。
- (4) 营业外收入同比增长 84.55%, 主要系本期罚没收入增加所致。
- (5) 营业外支出同比增长 171.75%, 主要系本期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增加所致。

#### 四、现金流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变动率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81,242.73	913,508,545.35	-98.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3,819,790.43	645,359,741.50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1,245,827.62	-79,731,602.46	不适用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380,043.10	-37,150,852.99	不适用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4,927,236.82	1,441,985,831.39	-84.40

上述项目变动较大的主要原因是：

-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98.26%，主要系本期存货备货增加、采购价格上涨以及现金支付比例上升所致。
-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主要系本期理财产品投资净增加以及在建工程投入增加所致。
-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主要系本期发行可转债以及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 (4)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同比增加，主要系本期汇兑损益变化所致。
-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下降 84.40%，主要系本期经营活动及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减少所致。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

## 议案五：

###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健审（2022）1938 号”审计，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叉集团”、“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实现营业收入 14,489,702,674.83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8,467,752.14 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2021 年度公司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 89,146,677.81 元，不计提任意盈余公积。其中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795,815,310.41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1 年年度拟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 866,396,583 股为基数实施利润分配。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 元（含税）。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866,396,583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46,558,633.2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38.15%。母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 2,449,256,677.21 元转至下一年度。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2、本年度不实施送股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

## 议案六：

###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日常经营需要，与关联方存在相关日常的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能使交易双方资源共享，相互促进，根据 2021 年度公司与各关联方的交易情况，公司对 2022 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如下：

#### 一、2022 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如下：

##### 1、本公司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交易性质	对方单位名称	交易内容	2022 年预计交易金额（元）	2022 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拟发生的交易金额（元）	2021 年实际交易金额（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2 年预计金额与 2021 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的原因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浙江华昌液压机械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500,000,000.00	66,813,287.84	454,233,201.40	3.71	
	长沙中传变速箱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90,000,000.00	9,676,404.42	87,441,242.31	0.71	
	杭州冈村传动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50,000,000.00	1,920,806.57	41,852,686.10	0.34	预计业务量增加
	河南嘉晨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原郑州嘉晨电器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70,000,000.00	19,900,113.34	149,035,822.25	1.22	
	中策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原中策橡胶集团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250,000,000.00	28,523,407.46	218,882,663.52	1.79	
	浙江新柴股份有限	购买商品	950,000,000.00	129,150,349.41	913,281,590.17	7.45	

公司							
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2,500,000.00	141,203.13	2,554,293.96	0.02		
杭州巨星钢盾工具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6,000,000.00	905,426.45	15,355,147.81	0.13		
杭州巨星谢菲德贸易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200,000.00		182,123.89	0.001		
浙江国自机器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5,000,000.00	264,125.31	3,939,581.42	0.03		
杭州鹏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500,000,000.00	49,903,639.79	354,705,377.08	2.89		预计业务量增加
杭州欧镭激光技术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700,000.00		632,504.43	0.01		
小计		2,534,400,000.00	307,198,763.72	2,242,096,234.34	18.30		

## 2、本公司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交易性质	对方单位名称	交易内容	2022年预计交易金额(元)	2022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拟发生的交易金额(元)	2021年实际交易金额(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2年预计金额与2021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的原因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浙江华昌液压机械有限公司	水电费、叉车及零星材料等	11,000,000.00	106,231.94	10,082,377.55	0.07	
	长沙中传变速箱有限公司	叉车、配件等	1,800,000.00		1,597,058.42	0.01	
	杭州冈村传动有限公司	水电费、配件及零星材料等	1,000,000.00	168,467.2	927,021.70	0.01	
	HANGCHA SOUTHEAST ASIA CO.,LTD	叉车、配件等	30,000,000.00	543,387.9	27,931,123.09	0.19	
	河南嘉晨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材料	400,000.00	12,555.68	408,698.93	0.003	
	中策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叉车、配件等			3,046.02	0.00002	
	浙江新柴股份有限	叉车、配件及	1,200,000.00	661,604.97	1,148,681.70	0.01	

	公司	材料等					
	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叉车零部件	7,000,000.00	872,764.09	6,736,070.11	0.05	
	杭州巨星钢盾工具有限公司	叉车零部件	50,000.00	53,097.35	42,113.27	0.0003	
	杭州巨星工具有限公司	叉车零部件	10,000.00		713.27	0.000005	
	浙江巨星工具有限公司	叉车、配件等	2,500,000.00		2,451,213.31	0.02	
	浙江国自机器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叉车、配件及材料等	5,000,000.00	5,662,513.37	4,309,135.00	0.03	
	杭州联和工具制造有限公司	叉车零部件	100,000.00	3,769.92	62,345.13	0.0004	
	常州华达科捷光电仪器有限公司	叉车、配件等	100,000.00	2,367.26	49,380.53	0.0003	
	杭州联和电气制造有限公司	叉车、配件等	100,000.00	2,605.32	24,029.25	0.0002	
	杭州鹏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叉车、配件等	1,000,000.00	122,103.55	923,243.05	0.01	
	海宁巨星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000,000.00		783,713.84	0.01	
	中山基龙工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00,000.00		281,398.23	0.002	
	苏州钮蓝得进出口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00,000.00		100,272.57	0.001	
	小计:		62,660,000.00	8,211,468.55	57,861,634.97	0.42	
租出	浙江华昌液压机械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320,000.00		314,257.26	0.002	
	杭州冈村传动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2,000,000.00	322,560.00	1,935,360.00	0.01	
	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运输工具	250,000.00		243,840.42	0.002	
	杭州鹏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1,600,000.00	254,628.56	1,518,171.44	0.01	
	河南嘉晨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60,000.00	52,662.86	52,662.86	0.0004	
	小计		4,230,000.00	629,851.42	4,064,291.98	0.02	

## 二、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1、采购、销售与劳务服务：依据本公司及子公司与各关联方签署的相关框架协议进行 2022 年可能发生的数额预计。该协议规定就公司及公司的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和日常经营相关的采购、销售以及接受、提供劳务服务等所有交易均应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原则，价格确认按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公平合理定价；并规定了在具体交易时各方须就交易量和具体价格签署具体合同便于履行。

2、房屋及建筑物租赁：上述联营关联方，租用本公司厂房及办公场所，双方签有租赁协议，协议价格及期限由双方按照当地市场价格及各方需求协商确定。

## 三、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均是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必需，目的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持续有效地进行。关联方的选择是基于对其经营管理、资信状况及履约能力的了解以及地域的便利条件，利于降低采购及销售成本。关联交易条件公平、合理，利于减少公司交易成本，不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本项关联交易对公司的持续经营、盈利能力及独立性等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亦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

## 议案七：

###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因相关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于 2022 年度为相关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 56,200 万元的保证担保，同意自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授权担保范围内，与相关银行等金融机构签署《担保合同》等法律文书。

（一）公司控股子公司宝鸡杭叉因业务需要，公司拟为其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分行提供最高额人民币 1,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业务提供担保；

（二）公司控股子公司宝鸡杭叉因业务需要，公司拟为其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分行提供最高额人民币 2,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业务提供担保；

（三）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叉机械设备因业务需要，公司拟为其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安支行提供最高额人民币 1,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业务提供担保；

（四）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叉租赁因业务需要，公司拟为其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的新增人民币 4,000 万元授信额度业务提供担保；

（五）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叉租赁因业务需要，公司拟为其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提供最高额人民币 3,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业务提供担保；

（六）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叉进出口因业务需要，公司拟为其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的人民币 5,000 万元授信额度业务提供担保；

（七）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叉进出口因业务需要，公司拟为其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的人民币 21,000 万元授信额度业务提供担保；

（八）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叉进出口因业务需要，公司拟为其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的人民币 10,000 万元授信额度业务提供担保。

（九）公司控股子公司杭重机械因业务需要，公司拟为其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安支行提供最高额人民币 2,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业务提供担保；

（十）公司控股子公司杭重机械因业务需要，公司拟为其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提供最高额人民币 3,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业务提供担保；



(十一) 公司控股子公司杭重机械因业务需要, 公司拟为其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安支行提供最高额人民币 4,200 万元的授信额度业务提供担保;

上述担保主要用于子公司与债权人签署相关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外汇资金借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开立信用证、进出口押汇、开具保函、付款交单(D/P) 技改投入借款等业务操作等。

本次公司拟为上述五家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由于被担保子公司杭叉进出口的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授权管理制度》等的规定, 本次公司为杭叉进出口提供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授权担保范围内, 与相关银行等金融机构签署《担保合同》等法律文书。

## 二、被担保子公司基本情况

### (一) 宝鸡杭叉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 1、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 2、住所: 陕西省宝鸡市金台区十里铺纺西村 111 号
- 3、法定代表人: 祁翔
- 4、注册资本: 人民币 10,020.06 万元
- 5、经营范围: 叉车、电动车辆(不含国家专项审批项目)、运搬机械、起重机械主机及配件的制造、销售(凭产品合格证制造)、叉车修理、起重运输机械安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与本公司的关系: 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其中公司出资占实缴资本的比例为 68.86%。

7、被担保人的财务情况: 2021 年度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73,659,113.22 元, 资产净额为 42,605,090.40 元, 负债总额为 3,1054,022.82 元, 流动负债总额为 3,1054,022.82 元, 银行借款总额为 8,000,000.00 元, 营业收入为 74,554,516.46 元, 净利润为 3,718,848.44 元。2022 年 1-2 月份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78,895,113.61 元, 资产净额为 40,376,937.53 元, 负债总额为 38,518,176.08 元,

流动负债总额为 38,518,176.08 元, 银行借款总额为 8,000,000.00 元, 营业收入为 9,369,103.19 元, 净利润为-367,407.60 元。

## (二) 杭州杭叉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2、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青山湖街道大园路 2799 号

3、法定代表人：金华曙

4、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 万元

5、经营范围：叉车属具、智能工程机械设备及冷却系统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与本公司的关系：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其中公司与控股子公司合计持有其股权比例为 70.00%,另外持股 30%的股东为朱炜等 3 名自然人。

7、被担保人的财务情况：2021 年度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48,072,826.54 元,资产净额为 29,905,886.79 元,负债总额为 18,166,939.75 元,流动负债总额为 18,166,939.75 元,银行借款总额为 4,000,000.00 元,营业收入为 83,682,787.47 元,净利润为 4,135,478.99 元。2022 年 1-2 月份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49,961,912.01 元,资产净额为 30,340,360.73 元,负债总额为 19,621,551.28 元,流动负债总额为 19,621,551.28 元,银行借款总额为 4,000,000.00 元,营业收入为 13,041,466.35 元,净利润为 528,402.30 元。

## (三) 杭叉集团租赁有限公司

1、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2、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青山湖科技城相府路 666 号(19 幢整幢)

3、法定代表人：王国强

4、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0 万元

5、经营范围：叉车及其它工程机械的维修、安装、租赁、销售；叉车、工业车辆技术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叉车、工业车辆配件销售；仓储物流技术咨询服务；机电设备安装、维修；商务信息咨询，投资咨询（不含金融、期货、证券信息）。

6、与本公司的关系：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其中公司持有其股权比例为 95.64%，另外持股 4.36%的股东为熊皓等 2 名自然人。

7、被担保人的财务情况：2021 年度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352,574,135.46 元，资产净额为 277,823,483.80 元，负债总额为 72,801,864.92 元，流动负债总额为 68,880,910.83 元，银行借款总额为 0 元，营业收入为 148,419,956.43 元，净利润为 10,577,685.35 元。2022 年 1-2 月份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375,435,233.54 元，资产净额为 280,296,419.90 元，负债总额为 93,057,094.27 元，流动负债总额为 60,020,836.91 元，银行借款总额为 0 元，营业收入为 24,259,877.47 元，净利润为 2,137,565.28 元。

#### （四）浙江杭叉进出口有限公司

1、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2、住所：杭州市石桥路 398 号

3、法定代表人：赵礼敏

4、注册资本：人民币 1,500 万元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特种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电气机械设备销售；物料搬运装备销售；智能仓储装备销售；智能物料搬运装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铸造机械销售；电气设备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家用电器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医用口罩批发；医用口罩零售；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橡胶制品销售；金属制品销售；新型陶瓷材料销售；塑料制品销售；皮革制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针纺织品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办公用品销售；文具用品零售；文具用品批发；市场营销策划；翻译服务；茶具销售；礼品花卉销售；电池销售；玩具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6、与本公司的关系：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其中公司持股比例为 51.07%，另

外持股 48.93%的股东为吴建新等 6 名自然人。

7、被担保人的财务情况:2021 年度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086,505,000.00 元,资产净额为 42,776,045.24 元,负债总额为 1,043,728,954.76 元,流动负债总额为 1,041,780,715.64 元,银行借款总额为 0 元,营业收入为 3,287,285,650.92 元,净利润为 11,244,516.74 元。2022 年 1-2 月份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148,462,339.54 元,资产净额为 41,584,895.32 元,负债总额为 1,106,877,444.22 元,流动负债总额为 1,105,710,597.75 元,银行借款总额为 0 元,营业收入为 641,968,898.76 元,净利润为-4,182,333.22 元。

#### (五) 杭州杭重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1、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2、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青山湖街道王家山路 5 号

3、法定代表人: 章淑通

4、注册资本: 人民币 8,500 万元

5、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机械设备研发; 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 机械设备销售; 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 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 机械设备租赁; 装卸搬运; 通用设备修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 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6、与本公司的关系: 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其中公司持股比例为 81.1765%, 另外持股 18.8235%的股东为裘钟钦等 4 名自然人。

8、被担保人的财务情况: 2021 年度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74,467,050.88 元,资产净额为 68,313,566.52 元,负债总额为 106,153,484.36 元,流动负债总额为 102,328,132.65 元,银行借款总额为 0 元,营业收入为 144,570,885.08 元,净利润为 20,946,890.15 元。2022 年 1-2 月份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50,047,748.79 元,资产净额为 68,077,070.50 元,负债总额为 81,970,678.29 元,流动负债总额为 80,615,228.75 元,银行借款总额为 0 元,营业收入为 17,362,920.35 元,净利润为 536,916.53 元。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为 2022 年度预计为子公司申请授信提供的担保最高额,尚未与相关方签署担保协议,担保协议的具体内容以实际发生时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贷款方具体签署的协议为准。

###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担保义务实际发生后,本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56,200 万元(均为对子公司的担保),占经审计的 2021 年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10.04%。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无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

## 议案八：

## 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 机构信息

##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6 楼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10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1,901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49 人
2020 年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0.6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7.2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8 亿元	
2020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529 家	
	审计收费总额	5.7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395	

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1 年业务收入、2021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

审计收费总额尚未审计结束，故仍然按照审计机构提供的 2020 年业务数据进行披露；除前述之外上述其他基本信息均为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情况。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4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36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20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

### （二）项目信息

####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	徐晋波	2002 年	2000 年	2002 年	2010 年	近三年签署了杭叉集团、浙江美大、豪越护理、大叶股份、蓝晓科技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能计伟	2012 年	2010 年	2012 年	2010 年	近三年签署了杭叉集团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质量控制复	黄灿坤	1998 年	1997 年	1998 年	2020 年	近三年复核了芒果

核人						超媒、电广传媒、 华菱钢铁、长沙银 行等上市公司年度 审计报告
----	--	--	--	--	--	--

##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 （三）审计收费

1、公司 2021 年度审计费用合计 200 万元（不含差旅费等），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17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30 万元，与上一年度持平。

2、审计费用定价原则：审计费用是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分支机构的多少、所处地区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

3、公司 2022 年度的审计费用暂时无法确定，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业务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再行协商确定。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



## 议案九：

### 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及外汇衍生产品业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 2021 年外汇汇率走势，为降低外汇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的影响，以积极应对外汇市场的不确定性，同意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 2022 年度开展远期结售汇及外汇衍生产品等外汇交易业务的金额不超过 50,000 万美元，在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如下：

#### 一、开展相关外汇交易业务的目的

由于公司国际业务的外汇收付金额较大，外汇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成果可能产生较大影响。为减少外汇汇率波动带来的相关经营风险，公司拟开展远期结售汇和外汇衍生产品等外汇交易业务，使公司业绩保持平稳。

#### 二、远期结售汇及外汇衍生产品业务的概述

1、远期结售汇业务是指公司与银行签订远期结售汇合约，约定将来办理结售汇的外汇币种、金额、汇率和期限，在交割日外汇收入或支出发生时，即按照该远期结售汇合同订明的币种、金额、汇率办理结汇或售汇业务；

2、外汇衍生产品业务是一种金融合约，外汇衍生产品通常是指从原生资产派生出来的外汇交易工具。其价值取决于一种或多种基础资产或指数，合约的基本种类包括远期、期货、掉期（互换）和期权。外汇衍生产品还包括具有远期、期货、掉期（互换）和期权中一种或多种特征的结构化金融工具。

#### 三、预计相关外汇交易业务额度及授权期间

根据实际业务需要，用于上述外汇业务的交易金额不超过公司进出口业务的收付外币金额，交易总额不超过 50,000 万美元，在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负责审批，由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杭叉进出口有限公司负责远期结售汇、外汇衍生产品等外汇交易业务的具体办理事宜，授权期限为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 四、外汇交易业务的风险分析

公司远期结售汇和外汇衍生产品业务交易可能存在一定的外汇汇率波动、客户违约、内部控制执行不力等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五、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已制定了《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远期结售汇及外汇衍生产品业务管理制度》，建立严格有效的风险管理制度，利用事前、事中及事后的风险控制措施，预防、发现和化解各种风险。同时对交易审批权限、内部审核流程、决策程序、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信息披露等作出明确规定；

2、公司上述业务只允许与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进行交易，不得与非正规的机构进行交易。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

## 议案十：

###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依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根据公司独立董事的工作及公司实际情况，结合目前整体经济环境、公司所处行业上市公司薪酬水平，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拟将公司每位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从原来人民币 6.50 万元/年（含税）调整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年（含税）。自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执行。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

听取：

## 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

我们作为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诚信勤勉的态度，审慎行使独立董事权利，持续关注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公司可转债的发行、内部控制等重要事项及公司经营情况，同时积极出席公司董事会、董事会辖下专门委员会及股东大会，认真、忠实、负责地履行职责，并对相关重要事项发表独立意见，从专业角度为公司的经营决策和规范运作提出意见和建议，切实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业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规定，现将2021年的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现有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占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拥有专业资质及能力，在从事的专业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

#### 1、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

**邹蔓莉：**女，1952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高级政工师，中共党员。2002年1月至今任 杭州宁波经促会副秘书长兼办公室主任；2011年3月至今，任杭州宁波商会秘书长；杭州杭州湾广告传媒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1年2月起，任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9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寿 健：**男，197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获法学学士学位，英国诺丁汉特伦特大学商学院公共管理硕士学位；1995年获国家司法部颁发律师资格，中共党员。曾供职于杭州市公安局，历任法制科长、派出所所长等职；2012年2月起，

任阿里集团廉正部总监，负责企业执纪督查及廉洁文化建设，现任阿里集团安全部资深总监，负责重大风险控制；2019年9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蔡云峰：**男，1978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高级会计师职称，民建会员。2002年12月至2013年5月任杭州江南税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副所长；2013年6月至今任杭州中铭税务师事务所副所长、所长；2018年12月起至今，同时担任杭州中寅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2019年9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 2、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三名，占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我们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公司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妨碍我们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

1、2021年度，公司共召开10次董事会和2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前，我们通过多种渠道和方式对相关议案和材料进行认真审核，充分利用自身在行业、专业上的优势，做出独立判断，客观、公正地对相关重大事项提出自己的独立意见，促使董事会能够进行富有成效的讨论并做出高效而审慎的决策，在保障董事会以公司最佳利益为目标方面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议事项的提议程序、决策权限、表决程序、回避事宜等均符合公司相关内部控制制度。报告期内，我们对公司各项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无反对、弃权的情形。

2021年度全体成员出席董事会以及股东大会的情况如下：

姓名	董事会					股东大会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通讯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	本年应参加股东大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邹蔓莉	10	9	1	0	否	2	2
寿健	10	9	1	0	否	2	2

蔡云峰	10	8	2	0	否	2	2
-----	----	---	---	---	---	---	---

## 2、出席董事会辖下专门委员会情况

我们分别作为董事会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依照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履行职责，对公司不同范畴的事务提供独立的审核和合理的建议，协助董事会在战略检讨、提升财务汇报质量、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强化风险管理、加强绩效考核和人力资源管理等方面进行深入讨论，为公司重大事项决策提供重要意见和建议。2021年度，公司共召开审计委员会4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1次，战略与决策委员会1次，我们均积极履行了各自职责和义务，审议通过后向董事会提出了专业委员会意见。

## 3、日常工作及现场考察的情况

日常工作中，我们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通过现场、电话、邮件、短信、微信和传真等多种途径，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保持密切联系，主动了解公司最新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的进展，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知识和独立作用，向公司提出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我们还积极关注公司官网、微信公众号，关注报纸、网络等有关媒体关于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向公司了解相关信息，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 （一）关联交易情况

2021年4月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预案》，我们对该议案涉及的事项出具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经审核，我们认为：关联交易表决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公司章程》和《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相关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确系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合作关联方均具备良好商业信誉和财务状况，可降低公司的经营风险，有利于公司正常业务的持续开展，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

性，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2021年4月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我们对该议案涉及的事项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2021年度担保预计事项有利于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发展和融资需要，符合公司经营实际和整体发展战略，担保风险在公司的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 （三）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2021年4月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我们对该议案涉及的事项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在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风险可控、流动性较好的理财产品，能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收益，且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2021年4月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2021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我们对该议案涉及的事项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该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同时，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的外

部审计机构，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能坚持独立的审计原则和立场，认真负责的完成了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和独立性。为保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我们同意续聘该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 （五）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1年4月8日、2021年4月29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以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866,395,852股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元（含税），共计支付现金股利346,558,340.8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存至下一年度，当年度不实施送股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我们对该议案涉及的事项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制定的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所处的发展阶段和资金需求，统筹兼顾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对股东的合理回报，预案及审议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未发现有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六）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1年7月16日、8月2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202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承诺履行期限的议案》。公司将对参股公司深圳市深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办理事项的期限由2021年8月8日延迟至2022年8月8日前完成。我们对该议案涉及的事项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本次变更承诺参股公司股权转让办理期限的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变更方案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除上述事项外，报告期内，公司按照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关于进一步做好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监管工作的通知》要求，严格履行各项承诺，未出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反关联交易、同业竞争相关承诺的情况。

#### （七）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1年3月22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进一步明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方案》等事项，公司于2021年3月12日收到了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753号）。该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115,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

公司分别于2020年8月21日、2020年9月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市场状况，进一步明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方案。

我们对公司本次进一步明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方案及上市的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合理，切实可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长远发展规划，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本次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的相关事项。

#### （八）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事项

2021年4月1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我们对该议案涉及的事项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且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本次募集资金置换行为未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和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0,902.36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九）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2021年4月1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我们对该议案涉及的事项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实施，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6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十）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事项

2021年8月1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我们对该议案涉及的事项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章程》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要求开立了募集资金存储专户进行存放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改变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十一）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经核查，我们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能够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遵守了“公开、公平、公正”的三公原则，积极主动适应监管转型和分行业监管改革，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和网站，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报告期内，公司编制、发布上市发行的相关公告及临时公告，未出现信息披露重大差错、重大信息遗漏等情况，能够有效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权益。

#### （十二）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公司认真执行《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一步加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推动公司各项内控制度落实。报告期内，公司的法人治理、业务运营、财务管理以及重大事项决策活动均严格按照公司内部控制的各项规定执行，执行情况良好。

#### （十三）会计政策变更的情况

2021年4月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21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号），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我们对该议案涉及的事项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财政部下发的相关政策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十四）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及其下属专门委员会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公司董事会及其下属各专门委员会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董事会及其下属各专门委员会的召开、议事程序符合相

关规定，运作规范。

#### **四、培训和学习情况**

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浙江证监局等主管机关的要求，公司多次安排参加线上监管政策及法律法规的培训。自担任独立董事后，我们注重学习最新的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加深对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全体股东权益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全面的了解上市公司管理的各项制度，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并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

#### **五、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长、董事会秘书、副总会计师等高级管理人员与独立董事保持了定期的沟通，使独立董事能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动态，并获取了大量作出独立判断所需的资料。同时，召开董事会及相关会议前，公司精心组织准备会议材料，并予以及时准确传递，为独立董事工作提供了便利条件，能够积极有效地配合了独立董事的工作。

#### **六、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保持自身独立性，忠实履行职责，充分发挥我们的专业知识及独立作用，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2年，我们将持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对独立董事的规定行为规范要求，本着谨慎、诚信、勤勉尽责的精神履行职责，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在公司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资金占用等其他重大事项方面，利用专业知识和独立地位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我们将继续加强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之间的沟通与合作，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增强公司董事会的决策能力和领导水平，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